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天河分局

穗天环函〔2021〕423号

关于武装警察部队广东省总队医院污水处理改造 工程备案申请的复函

武装警察部队广东省总队医院：

你单位提交的《关于武装警察部队广东省总队医院污水处理改造工程备案申请》已收悉。现我局意见如下：

1. 我局同意你院对污水处理站进行升级改造；
2. 在此项目改造期间，必须严格落实污水站临时处理施工作业方案，定期检查维护处理设施，确保污水达标排放；
3. 污水处理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完工后，出具检测报告提交我局。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天河分局

(代章)

2021年5月31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